

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交易简要内容：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康德莱医械”）拟购买位于上海市嘉定区金宝园区 104 产业区块内的相关土地使用权，以满足其未来发展需要。
- 本事项未构成关联交易；
- 本事项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；
- 康德莱医械本次拟购买的土地使用权，需要通过招拍挂程序进行竞拍，存在竞拍结果不确定的风险；
-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一、 交易概述

公司子公司康德莱医械拟使用自有资金以不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/亩（最终价格以招拍挂确定的价格为准）的价格，通过招拍挂方式购买位于上海市嘉定区金宝园区 104 产业区块内的约 22 亩土地使用权（最终面积以实际出让文件为准），以用于其研发总部建设。

上述事宜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不属于关联交易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该交易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 土地位置：上海市嘉定区金宝园区 104 产业区块；

- 2、 土地面积：约 22 亩（最终面积以实际出让文件为准）；
- 3、 土地用途：C65 研发总部类用地；
- 4、 土地价格：不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/亩（最终价格以招拍挂确定的价格为准）。

三、 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控股子公司康德莱医械本次拟购买上述地块的使用权，尚需经过招拍挂程序进行竞拍，存在竞拍结果不确定的风险。本次康德莱医械购买土地使用权，主要目的是建设其研发总部，符合公司及康德莱医械战略发展布局和长远发展目标，对于提高公司及康德莱医械竞争力具有积极意义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符合公司及康德莱医械长远发展利益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1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6 日